

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供应链管理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二次）的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GTGP2025015-1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供应链管理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序列号：P52000020250007IY

首次公告日期：2025-07-23 16:25:01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政策 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招标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删除节能环保产品加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 658 号令）、贵州省财政厅文件（黔财采【	删除

	性 加 分 评 审	【2017】6 号）的规定， 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 投 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 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 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 注：①本项加分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 蒙古自治区、新疆维 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 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 遇的省份：青海 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50%进行确定。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 位计算。	少 数 民 族 地 区 产 品 加 分
3	开 标 时 间 及 投 标 保 证 金 交 纳 截 止 时 间	原：2025年08月5日09:30分	20 25 年 08 月 11 日 09 :3 0 分

更正日期：
三、其他补充事宜

根据贵州省财政厅最新工作安排，现拟废止《贵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及《贵州省财政厅关于将国产密码应用落实到政府采购等有关事项的通知》（黔财采〔2017〕6号），删除政策性加分项，请各潜在供应商在系统重新下载文件，以更正后的文件进行制作并生成响应文件，给各供应商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白云大道229号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贵阳校区

联 系 方 式：136285023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四川国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阳市花果园区R2区财富广场1号楼8楼815室

联 系 方 式：0851-822112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福友、周廷良、邓贵川

电 话：0851-82211266